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溫睿庠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8001816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000484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04842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」之「團體獎」及「個人獎」，推薦資料收件日期延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5月26日臺教綜(二)字第11000736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本府遴薦之團體獎業已額滿，請貴校踴躍推薦具指標性且實際從事、推廣或捐資贊助海洋教育著有貢獻之個人參加，並於110年6月18日（星期五）前將推薦表等相關資料函報本局彙辦。

三、各推薦單位應列舉推薦個人之具體事蹟並提供證明資料，以書面向本局推薦，推薦程序如下：

(一)各推薦單位應檢送推薦表（詳如附件）及電子檔案光碟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及佐證書面資料，於期限前報局。

(二)不符推薦資格、程序、逾期（郵戳為憑）或資料不齊全

教務處 110/06/01 09:37



1100003965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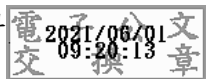
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
四、檢附旨揭計畫1份。

五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臺灣海洋教育中心陳俊達先生，（電話：02-2462-2192分機1248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桃園市政府海岸管理工程處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

裝

訂

線